

安阳市教育局

安教发展函〔2024〕361号

关于转发《河南省学生资助中心关于开展 2024年度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国家助学贷款 代偿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：

现将《河南省学生资助中心关于开展2024年度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工作的通知》（豫教资〔2024〕25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要求认真做好2024年度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国家助学贷款代偿有关工作。各单位要于11月10日前，将加盖公章的《河南省2024年度基层就业国家助学贷款代偿执行情况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、《河南省2023年度基层就业国家助学贷款代偿资金落实情况统计表》（附件4）、《河南省基层就业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申请表》和相关证明材料，一并报送至安阳市教育发展中心学生资助科。

联系人：孟超

联系电话：0372-5116833

2024年9月6日

（主动公开）